

本期目錄瀏覽：

- 法今天地：什麼叫作告訴乃論？
- 機密視窗：落實通資安全工作迎接網路時代新挑戰
- 安全天地：如何加強個人安全防護作為
- 健康常識：香港腳

● 法今天地

什麼叫作告訴乃論？

案例：

文華與鄰居霏霏感情不好，經常隔窗叫罵，有一天，文華又在窗台上罵霏霏「討客兄」，不料，幾天後，收到檢察官的傳票，才知道霏霏告她誹謗罪，檢察官在庭上勸霏霏和解撤回告訴，如果文華同意和解，霏霏可以撤回告訴嗎？

解析：

(1)告訴乃論的罪，是指所犯的罪，要有告訴權的被害人提出告訴，檢察官才能偵查，法院才能判決的案件，如果告訴人不提出告訴，檢察官就不會偵辦，法院也不會判罪。

(2)刑法或刑事特別法，都會明文規定「須告訴乃論」的犯罪，

這些罪就是告訴乃論的犯罪。

(3)本案誹謗罪，依刑法規定須告訴乃論，霏霏如果與文華和解，

霏霏就可以撤回告訴，文華就不會受到處罰。

(4)但是告訴乃論的罪，如果要撤回告訴，一定要在第一審辯論

終結前（也就是在地方法院判決前）撤回，要不然就不能再

撤回了。（摘自法務部網頁）

## ● 機密視窗

### 落實通資安全工作 迎接網路時代新挑戰

資訊時代的來臨，不但為政府與私人部門在國家安全事務上創造了另一新的領域，也讓個人、小規模團體與跨國非政府組織增加了本身的機會和力量。影響所及，隨著資訊安全與網路威脅的辯證發展，當今我們所面對的真正威脅，已不再只是單一國家或其內部的軍隊系統，而是一種具有全球性滲透的特性，以及呈現倍數成長的網路攻擊事件。這說明了網路攻擊已成為一種新的戰爭形態，表面看來，它似乎不及傳統戰爭來得嚴重，但事實上，它可能對國家目標與國家安全利益造成更大更深遠的不利影響。

早在二〇〇一年，由美國「戰略暨國際研究中心」(CSIS)出版的《網路威脅與資訊安全：廿一世紀的新挑戰》一書中，即已明白指出：

「網際網路所造成的通聯性與互賴性，使得潛在敵人能夠輕易地擴增、複製或修正其攻擊行動。攻擊者的焦點不只集中於認知觀念或實體目標，更集中於安全目標上。」

於今這些問題，在實務上不但一一驗證且益形嚴重。這就是資訊時代新的威脅形態。大體說來，網路攻擊對國家安全的威脅和影響有下列數端：(一)破壞通信流、經濟運作、公共資訊系統、電力網、供水系統及其他基礎設施；(二)竊取或破壞敏感資訊、專利資訊或各種機密資訊；(三)構成對支持資訊系統的相關基礎設施之威脅及破壞；(四)藉資訊操縱手法將資訊或加以利用、或加以破壞，以凸顯操縱者的能耐等。

由此可見，面對一個新形態的戰爭，我們不僅在觀念上必須擺脫傳統思維的束縛，從全球性、區域性及國家性三個層面去加以思考，才能有效掌握「網際網路相互通聯與相互依存」的特性，進而採取可行的因應對策；而且在實務上必須針對敵人可能採取的攻擊行動，如竊取資訊、資料或程式碼，或在網路上進行「阻斷服務」行為，或以散布病毒方式，造成資訊喪失、作業中斷、文件受損、伺服器遭清除

等情況，予以立即性、可控性及預防性之反制作為。換言之，當前欲贏得資訊戰場上的勝利，技術能力、戰術反應與調查（鎖定及追蹤）能力三者缺一不可。

有鑑於此，國防部年來對通資安全的重視及相關工作的推動，不遺餘力。例如，今年三月開始，國防部為加強資安維護工作，進一步策頒「國軍資訊作業安全管理獎勵及懲處標準表」、「國軍電腦輸出入裝置暨移動式媒體管制作法」、「國軍筆記型電腦使用管制作業規定」等十八項相關管制規定之外，經檢討近期資安事件及年度通訊安全輔訪評比之後，又責成陸軍司令部舉辦了兩梯次「國軍九十五年度通資安全督檢示範觀摩」，藉由教學與觀摩合一、檢討與策進並重方式，以期有效落實國軍的通資安全工作，為建構一個無危害之虞的資安環境奠定更為堅實的基礎。

其實，依國軍現行通資作業流程觀之，在「網路實體隔離」政策的要求下，如嚴格設置「網際網路專用區」與「資料交換檢疫電腦」，以符合「專機專用」、「集中收容」原則，防杜肇生洩密事件。另如依照「移動式資訊儲存媒體」使用要領，嚴格執行「專碟專用」，以利識別與管制，並以紅、綠、黃標籤明確律定「專案、軍網、民網」用途，嚴禁公務家辦，以避免造成資訊安全上的漏洞。又如藉此次示範觀摩機會，將維護通資安全有關環境設計之相關配套作為，採分區設

站方式，逐一詳加介紹及說明，並針對督檢所發現問題，毫不避諱地提出來要求改善。這些務實而具體的措施，不論是對防杜機密外洩、營造資安環境，乃至於反制中共「網軍」不利於我之行動而言，皆屬至關重要的作為。

如眾所週知，中共自二〇〇〇年成立「網軍」以來，一方面著重於平時的情報蒐集與網路攻防演練，另一方面則不斷以「駭客」攻擊，以癱瘓對手電腦網路功能，逞其「軟硬兼施」之攻勢力量。故中共對我施展的「三戰」之中，已將資訊戰列為「無形殺手」，或稱為「全面網路戰爭」，其居心叵測、不容小覷。

最後，我們必須強調的是，由於網際網路是一種無比複雜、不具固定形體、沒有明確界線、所有權曖昧不清的網路系統，因此，它很容易受到利用和濫用。正因為網際網路具有這樣的特性，所以一旦被用於科技、軍事或財經任何一個政策領域，其衝擊和影響都是難以估計的。所以，美國 CSIS 對聯邦政府的具體建議，如揚棄消極等待的心態、做出快速有效的反應、教育政府人員與社會大眾，以及建立可行政策架構並嚴予執行等，都值得吾人做為未來營造一個零資安問題環境的借鏡，至於國軍官兵的恪遵規定、身體力行，更是體現「居安思危」、「防範未然」的最佳作法。（摘自

<http://aams.mnd.gov.tw/Publication.aspx?CurrentNodeID=124&Level=1&PublicID=3766>)

## ● 安全天地

### 如何加強個人安全防護作為

今日的社會雖然富裕，但仍未達到安定的理想，所以常有綁架、偷、搶等情事發生，尤其報章媒體常報導不肖歹徒利用假綁架、真勒索事件，造成個人及家庭不安定感，使家長頗感恐慌，為了避免自己成為下個受害者，政風室提醒每位同仁應養成「自我防衛」作為，應行注意事項如下：

一、居家的安全對策：要講求正常生活狀態下之預防對策，瞭解居住環境有無安全問題，並考慮上班、上學途徑的安全性，在防衛措施上，因人因物而異，例如加高圍牆、裝鐵窗、電眼等監視器材、車庫應上鎖；室內加裝警報系統、窗戶裝遮陽器、窗簾等，如經費充裕則可結合現代科技建立與警方自動連線之安全系統。

二、日常生活方面：

(一)隨時提高警覺，注意周圍環境變化；同時了解住宅區或公寓內有無空屋，遭人佔用。

(二)養成每日收視新聞與新聞廣播之習慣，以獲取正確之資訊。

(三)生活起居不可經常穿著同一服裝。

(四)平常應與鄰居維持良好的人際關係，俾於異常狀態時，彼此守望相助。

(五)對於狀似公務訪問之人員，在未確認其身分前，不可任其入室。

(六)僱用傭人應做好事前之人事清查，解僱時亦應慎重其事，如家中門鎖、車鎖均應適時更新。

(七)對於刻意之電話探索，應囑咐家人不可任意將活動行程透漏，若覺可疑，可以「現在很忙，我再打給你」為由搪塞，同時亦可探知對方電話號碼，另家中應裝置可顯示對方來電號碼之電話以收嚇阻之效。

(八)最重要的一點便是，平常應讓小孩了解安全對策，不跟隨不相識者，不和陌生人交談，並應教導兒童當父母不在時，對來訪者的警覺與注意電話之應對等，藉以防範宵小侵入外，並應取得小孩學校或安親班之聯繫電話，隨身攜帶，以利隨時能掌握小孩行蹤或求證，以防情急下，落入歹徒之圈套。

尤其處內部分同仁執行實地稽查業務時，難免會與民眾意見分歧，引起民眾之仇視，而產生報復心理，所以同仁自身應建立預防觀念，培養憂患意識，注意徵候、查察可疑及預擬周延對策，都是防制恐怖活動或預防危害的方法，唯有在政府及個人共同關心防範的情況下，才能完備這項工作，並使個人的傷害降至最低，政風室與您共勉。（轉載自澎湖縣政府稅務局政風室網頁）

## 安全維護要用心，你我安全有保障！

### 健康常識

#### 香港腳

香港腳，醫學上稱為足癬（tinea pedis），因常見於運動員，因此又稱運動員的腳（athlete's foot），是一種由真菌類皮癬菌（tinea）感染所引起的病症。其症狀包括搔癢、燒灼感和龜裂、趾間鱗狀脫皮且具有傳染力。皮癬菌喜歡生長在潮濕、陰暗及溫暖的地方，所以香港腳常從趾間開始發展，且可蔓延到腳指甲（灰指甲，onychomycosis），使它們增厚且易碎。

腳是身體最易受皮癬菌感染的部位，好發於趾間、腳底和腳背。接觸性感染為最主要的原因，如穿著他人的鞋、襪。患處極癢、可能會有小丘疹或小水皰破裂且滲出微黃的液體的情形。

#### 香港腳的緣由



英國接收香港之後，派遣軍隊到香港，相對於英國的氣候，香港潮濕悶熱許多，特別是整天穿長靴的軍人，很多人都得了足癬，因為在英國少見，他們以為是香港特別的流行病，所以稱之為「香港腳」。

### 香港腳的症狀

許多感染香港腳的人沒有症狀，甚至不知道已被感染，有些人甚至以為他們的腳底脫皮是因為原本腳掌皮膚乾燥導致。香港腳的常見症狀為不同程度的搔癢和灼熱，另外，表現的形態可分為水皰型、糜爛型、鱗屑型三種。各型可互相轉化，也可同時存在，不過某一時期常以其中一型的表現為主。

若皮癬菌感染指甲，則會發展成甲癬 (onychomycosis, tinea unguium)，又稱灰指甲，會使指甲增厚變形、變脆、顏色灰暗。以往灰指甲被認為是難以治癒的疾病，老一代的口服灰黴素 (griseofulvin) 治癒率僅約 30%，但近年來已改觀，terbinafine (Lamisil)、itraconazole (Sporanox) 等藥物可在較短的治療期 (手指甲感染約 6 星期，腳趾甲感染約 12 星期)，達到 80% 的治癒率。

### 造成香港腳的原因

香港腳是由於皮癬菌感染，這種表層真菌會感染人類及動物的表皮

及皮下組織。在人類身上會造成足癬、甲癬、頭癬（常見於兒童，造成毛髮斷裂、禿斑）、體癬（非毛髮部分，如股癬）能感染人類及動物的表皮及皮下組織，並引起相應部位組織的病變。

皮癬菌喜歡生長在潮濕、陰暗及溫暖的地方，且可透過接觸傳染到另一個人身上，如感染者的毛巾、地板、鞋子等接觸等。有些人特別容易感染足癬，如：腳容易出汗、沒有保持腳部乾燥者（尤其是趾縫）、長時間穿著不透氣、不吸汗的鞋襪、一雙鞋長時間穿著且穿好幾天、居住在炎熱潮溼的環境、有糖尿病或免疫低下患者、過敏體質者。

### 香港腳的併發症

- 二次感染：皮膚遭受真菌感染後，可能會創造一個有利於其他細菌生長的環境，造成二次感染。由於真菌本身會生產一些抗菌性物質，殺死皮膚上原本的細菌，而有利於其他抗藥性細菌的生長。
  - 過敏反應：皮癬菌的某些菌體蛋白已被證實具有過敏特質，會造成人體的過敏性反應。
  - 香港腳之診斷方法
- 某些接觸性、刺激性皮膚炎（dermatitis）、過敏性濕疹、牛皮癬（psoriasis）、酵母菌感染或其他細菌感染，都和香港腳一

樣，會引起癢、痛、起水泡或脫皮等症狀。因此要確定是否為香港腳，醫生會從感染部位取部份皮膚碎屑，以氫氧化鉀溶液溶解表皮組織，並在顯微鏡下觀看是否有菌絲，即可確定是否為真菌感染。

- **香港腳的治療**

若香港腳的症狀溫和，醫生會建議使用非處方藥之外用型抗真菌軟膏、乳液、粉劑或噴霧來治療。若無效，才會進一步使用處方藥強度之外用藥膏或口服藥治療。

1. 非處方藥：藥房可買到許多處理香港腳的藥物，亦可協助保持腳趾乾燥，如 Butenafine (Lotrimin Ultra)、Clotrimazole (Lotrimin AF)、Miconazole (Desenex, Zeasorb, others)、Terbinafine (Lamisil AT)、Tolnaftate (Tinactin, Ting, others)
2. 處方藥：可分為外用型的 clotrimazole 和 miconazole，口服的 itraconazole (Sporanox)、fluconazole (Diflucan) 和 terbinafine (Lamisil)。口服藥物的副作用為腸胃不適、過敏性反應、或肝功能異常。若同時服用抗胃酸逆流及抗潰瘍之抗胃酸藥物，可能會干擾香港腳口服藥的吸收。若有伴隨其他的細菌感染，醫生會加開抗生素，並建議塗抹類固醇藥膏或泡醋，

以幫助清理水皰或潮濕的皮膚。88% 的香港腳治療藥物必須完成 28 天療程，但根據統計，有將近八成香港腳患者不癢就停藥，造成病症不斷復發。

香港腳治療有三大要點：

1. 正確診斷對症下藥：患者最好能由醫師確認是否罹患香港腳或其他皮膚疾病，確認症狀後才能針對患者的狀況提供最適當的治療計畫。

2. 症狀緩解後要繼續塗藥至少兩週（整個療程至少需持續一個月以上），而且不要只塗抹脫皮或水皰處，應在雙腳的趾間、腳掌、腳背處均塗抹一層薄薄的藥膏。

3. 隨時保持腳部乾燥及清潔。

- **懷孕期如何處理香港腳**

很多口服的抗真菌藥可能會對胎兒產生傷害，因此不建議在懷孕期使用。懷孕期時可使用稀釋過的家用白醋浸泡或噴灑在患部（醋水比 1:4）以及在足部塗抹 Lotrimin 乳膏，一天兩次並持續三星期。使用前請先諮詢您的產科醫生。

- **香港腳的預防**

- 保持足部乾燥清潔、特別是趾間，在家盡量赤腳走路
- 穿著天然材質的襪子，如棉、羊毛或能排汗的合成纖維
- 定期更換襪子，若你的腳會大量出汗，需多備幾雙襪子更換
- 不要每天穿同一雙鞋，多準備幾雙替換
- 在公共場所要保護你的腳，如公共淋浴區、游泳池、健身中心或其他公共場所，要穿著防水的涼鞋或淋浴鞋
  - 不要跟別人共用鞋襪（資料來源：CFH 健康知識網）

「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，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，公務員應堅持廉潔，拒絕貪腐，廉政檢舉專線 0800-286-586」